

彰化縣低碳節能校園資源平台「彰化惜寶網」實施計畫

壹、依據：

行政院 98 年 12 月 16 日院臺經字第 0980077778 號函核定修正之「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辦理。

貳、目標：

協助彰化縣各級學校校園物流資訊循環，提供各校可用資源循環使用，延長資源使用時間，切合減廢、省能、低碳理念。

參、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承辦單位：本縣寶山國小

肆、組織成員與分工：

職稱	服務單位	姓名	工作職掌
行政督導	教育處	鄧處長進權	行政督導
副行政督導	教育處	張副處長淑珠	行政督導
執行秘書	教育處國教科	胡素慈科長	行政規劃及協調
副執行秘書	教育處學管科	汪康宜科長	行政規劃及協調
執行助理	教育處國教科	謝秀華課程督學	行政協調及執行
執行助理	教育處學管科	黃敬文技士	縣網中心 網站架設及撰寫
組長	寶山國小	陳泰佑校長	綜理資訊組相關 行政規劃
副組長	文祥國小	吳世宏校長	協助資訊組相關 行政規劃
副組長	美豐國小	陳靜德校長	協助資訊組相關 行政規劃
教師	中山國小	施逸群老師	網頁美工設計

註：若上開組織成員職務及服務單位有異動時，將配合調整之。

伍、學校利用本縣低碳節能校園資源平台「彰化惜寶網」提供少用或已無使用之功能健全、外觀整潔財物，由接收學校自行運送取回。平台使用說明如附件 1；學校可供移撥財物如附件 2。

陸、本平台媒合學校之未報廢財物無償讓與他校使用，媒合後之財物移撥請學校依以下適用規定賡續處理：

(一) 財產依「彰化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二) 物品依「物品管理手冊」辦理

另學校相關已報廢財物，請學校逕依以下規定賡續處理：

(一) 財產依「本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經管已報廢縣有財產處理原則」辦理

(二) 物品依「物品管理手冊」辦理

柒、獎勵：

本計畫圓滿完竣後，凡實際籌劃、承辦、執行本計畫之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規定辦理敘獎；學校運用本平台之獎勵依「彰化縣低碳節能校園資源平台獎勵計畫」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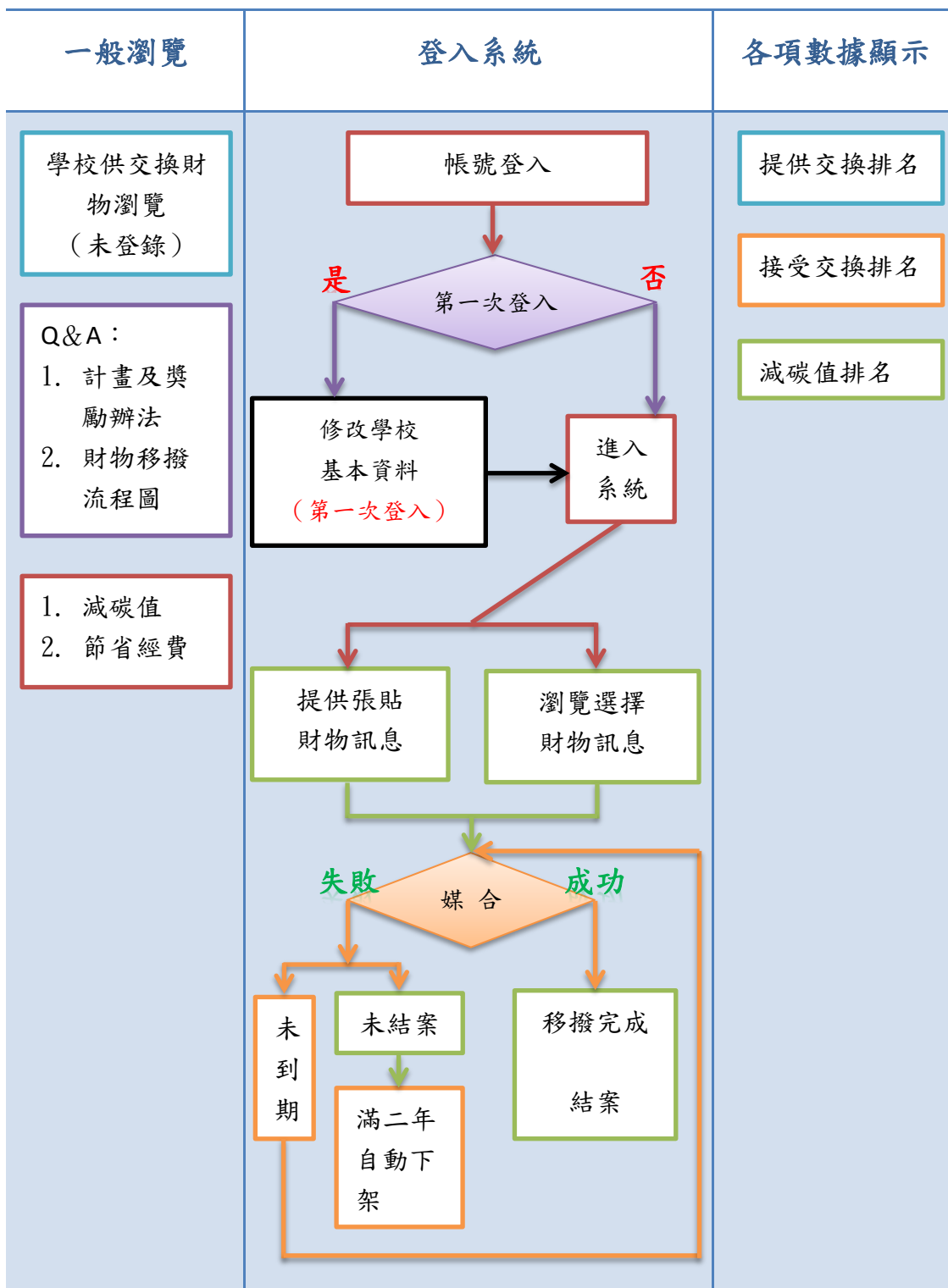
捌、預計效益：

讓各校可用資源循環使用，接受者節省採購物資經費，提供者置放空間使用更具效益，減少地球資源耗費，養成師生愛物惜物、友善環境習慣。

玖、本計畫經處長核准後實施，補充或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低碳節能校園資源網平台「彰化惜寶網」

網站操作流程圖



附註：財物張貼滿 3 個月，張貼端可選擇下架；滿 2 年未媒合成功，該項登錄財物系統自動下架。

附件 2

選單類別及細項

全部類別	全部細項
資訊類	1. 電腦主機 2. 筆記電腦 3. 電腦螢幕 4. 印表機 5. 影印機 6. 傳真機 7. 滑鼠 8. 鍵盤 9. 數位相機 10. 數位攝影機 11. 網路設備 12. 平板電腦
省電燈具	1. LED 省電燈具 2. 一般省電燈具
省水器材	1. 水塔 2. 水龍頭 3. 水閥
圖書類	1. 單冊圖書 2. 套書 3. 光碟
工具	1. 引擎動力工具 2. 電能動力工具 3. 手工具
藝文道具	1. 大型道具 2. 傳統藝術團隊設備 3. 中西樂器(金屬) 4. 中西樂器(木質、塑膠)
電器設備	1. 傳統電器 2. 液晶電視 3. 冰箱 4. 洗衣機 5. 冷氣機 6. 電扇 7. 除濕機 8. 空氣清淨機 9. 擴音機 10. 音響
辦公設備	1. 沙發 2. 課桌椅 3. 辦公椅 4. 辦公桌 5. 櫃子
教育類	1. 各類教具 2. 體育器材 3. 保健器材 4. 童軍器材 5. 知動 教室器材
廚房設備	1. 飲水機 2. 鍋碗瓢盆 3. 爐具 4. 烤箱 5. 自動洗碗機 6. 推餐車 7. 洗米機
其他	其他